

证券代码：000525

证券简称：红太阳

公告编号：2015—040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》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5年7月21日披露了《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》，经事后审查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出现了部分内容表述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重要提示：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以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更正后：

重要提示：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未达到2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更正前：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红太阳，股票代码：000525）2015年7月16日、7月17日和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以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

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更正后：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红太阳，股票代码：000525）2015年7月16日、7月17日和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未达到20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，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，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